本概要旨在向　閣下提供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僅為概要，故此並無載有可能對　閣下重要的所有資料。　閣下在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應細閱整份文件。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部分有關投資發售股份的特定風險載於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閣下在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應細閱該節內容。

概覽

我們的OEM業務為OEM客戶製造各種醫療器械（主要為呼吸產品、造影劑壓力注射器一次性產品以及骨科支護具康復器具）；及我們的OBM業務以自有品牌「英仕醫療」開發、製造及銷售呼吸設備、一次性產品以及骨科支護具康復器具。於2015年，我們營業額的87.3%來自OEM業務及12.7%來自OBM業務。(i)呼吸產品，(ii)造影CMPI一次性產品，(iii)骨科支護具康復器具，及(iv)其他產品的銷售分別佔2015年營業額的39.1%、34.7%、16.5%及9.7%。我們相信，兩個業務分部取得的成功有賴於我們的質量保證標準、豐富的行業經驗及專業高效的生產能力。根據灼識企業管理諮詢報告，按出口價值計，我們為2015年中國第二大呼吸與麻醉一次性產品出口商。我們相信，我們已於生產用於為接受通氣治療或氧療的病人輸送及加濕氣體的呼吸器械方面累積大量專業知識，且我們準備好進一步發展及商業化可改善病人的呼吸護理的相關呼吸系統及設備。

我們於1997年成立，已成為主要國際保健及醫療器械公司（如Bayer Medical Care，為持有我們附屬公司VMHK19.9%權益的股東）的可靠OEM製造商，並與該等公司維繫逾10年穩定關係。OEM客戶委託我們按其規格製造醫療器械，並以其自有品牌名稱推廣及銷售。我們的OEM產品包括：(i)呼吸和麻醉一次性產品，如一次性及可再用呼吸迴路、濕化罐、過濾器、加濕器及配件；(ii)我們僅為「Bayer集團」製造的CT及MRI成像造影所用的CMPI針筒及配件產品；及(iii)骨科支護具康復器具。

我們位於中國東莞的生產基地，配有專業的醫療器械生產設施，包括定製的100,000級無塵室（每立方英呎空氣樣品中直徑為5微米或以上的灰塵顆粒不超過100,000顆的工作環境）。我們亦運行兩套進口自美國及法國的經認證EtO滅菌系統，以對醫療器械進行消毒，並且自設微生物及產品測試實驗室。

我們的生產管理方針為專注於對醫療器械行業而言最為關鍵的品質保證。我們是首家總部位於香港的醫療器械集團，於2009年取得有關醫療器械風險管理應用的ISO14971認證。我們亦取得有關醫療器械設計與生產的全面品質管理系統的ISO13485標準認證，以及有關開發、確認及控制醫療器械消毒過程的ISO11135標準認證。我們對產品實行嚴格的質量控制，同時透過重新設計生產流程、挑選原材料及採用標準自動化流程，力求達至具效益的成本架構。

我們就在海外銷售產品取得所需登記的往績卓著，包括分別取得於歐洲、加拿大及日本市場銷售產品所需的「CE」、「CMDCAS」及「JGMP」認證，以及向FDA登記醫療器械以於美

國銷售。在中國，我們已取得醫療機械生產許可證、醫療器械出口許可證並就一類、二類及三類醫療器械取得醫療器械經營許可證。我們就產品取得該等認證及登記的能力表明我們的生產設施及產品可達至國際認可標準。

自2003年起，我們已以專有「英仕醫療」品牌開展OBM業務。我們目前以「英仕醫療」品牌推出11種產品，包括麻醉迴路、呼吸迴路、呼吸過濾器、熱濕交換過濾器、面罩、霧化器、加熱加濕器、濕化罐、超聲霧化器及呼吸器械零件，以及骨科支護具康復器具。我們通過既有的國內及國際分銷網絡，推廣及銷售我們的OBM產品。於2015年，我們向遍佈中國28個省和地區的約360間醫院的逾380名分銷商及其他客戶銷售我們的OBM產品，包括2015年採購額超過人民幣100,000元的60名主要分銷商，佔我們於2015年中國OBM銷量約75%，而我們的OBM產品在海外的銷售僅佔我們於2015年OBM銷售額的34.1%。2015年，我們已與澳洲、日本、韓國、印尼、印度、智利、巴西及沙特阿拉伯等國的42名海外分銷商及其他客戶建立業務關係。

建立「英仕醫療」品牌及OBM業務的分銷網絡後，透過內部研發工作及與研究機構或商業夥伴的合作，我們於近年來愈加注重OBM產品的研發。我們已與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有限公司(一間由香港政府設立以進行納米技術及先進材料研究的公司)合作及開發我們的OBM功能性手臂護具，該產品現處於試產階段。我們目前與外部研究夥伴展開合作，包括(i)廣州呼吸疾病研究所，一個包括一間中國國家重點呼吸疾病實驗室的研究所；(ii)Ventific，一間擁有治療睡眠呼吸暫停綜合症的CPAP相關技術的澳洲公司，我們正與其就開發及製造一款家庭護理CPAP輔助系統展開合作；及(iii)12th Man Technologies, Inc.,共同開發嬰兒氣泡正壓呼吸CPAP輔助系統及電子空氣／氧氣混合器。我們於2014年將OBM業務擴充至涵蓋骨科支護具康復器具，並於2015年收購RRCL(「希望之手」(一種適用於中風患者的EMG驅動機器手訓練器械)的開發商)53.125%股權，而「希望之手」於2012年日內瓦國際發明展上榮獲Grand Prix Award大獎。

我們擬繼續加強OEM業務，我們相信，憑藉已建立的OBM業務平台、積極吸收先進技術及於商業推廣新產品的經驗，將為我們拓展OBM業務提供更牢固的平台。

業務模式

我們的OEM業務包括根據OEM客戶的規格及要求為其製造醫療器械；及我們的OBM業務包括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自有「英仕醫療」品牌的醫療器械，我們將大部分該等產品銷售予分銷商，再由分銷商主要出售予醫院。

下表載列按業務分部劃分的營業額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營業額						
OEM業務	283,388	87.3	341,271	87.7	391,062	87.3
OBM業務	41,104	12.7	47,706	12.3	57,107	12.7
總額	**324,492**	**100.0**	**388,977**	**100.0**	**448,169**	**100.0**

OEM業務

我們為OEM客戶製造醫療器械(主要為一次性產品)。我們根據OEM客戶的設計及規格製造醫療器械，並以其自身的品牌名稱註冊、營銷及銷售。下表按OEM客戶的位置載列我們的營業額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OEM業務營業額						
美國	230,859	81.5	285,426	83.6	328,128	83.9
德國	16,425	5.8	17,399	5.1	21,563	5.5
澳洲	12,636	4.4	14,326	4.2	11,265	2.9
日本	11,816	4.2	11,642	3.4	12,910	3.3
其他*(附註)*	11,652	4.1	12,478	3.7	17,196	4.4
總計	**283,388**	**100.0**	**341,271**	**100.0**	**391,062**	**100.0**

*附註：*其他包括芬蘭、荷蘭及法國。

OBM業務

我們開發、製造及銷售自有「英仕醫療」品牌的呼吸設備(包括呼吸設備及一次性產品)及骨科支護具康復器具。我們將大部分OBM產品出售予分銷商，而分銷商再將該等產品主要轉售予中國及海外的醫院。下表載列OBM產品所售往的主要國家。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OBM業務營業額						
中國	27,719	67.4	34,137	71.6	37,635	65.9
美國	3,102	7.5	3,634	7.6	3,023	5.3
韓國	2,745	6.7	1,105	2.3	2,116	3.7
其他*(附註)*	7,538	18.4	8,830	18.5	14,333	25.1
總計	**41,104**	**100.0**	**47,706**	**100.0**	**57,107**	**100.0**

*附註：*其他包括日本、印尼、智利、巴西及沙特阿拉伯。

下圖列示我們的OEM業務及OBM業務的業務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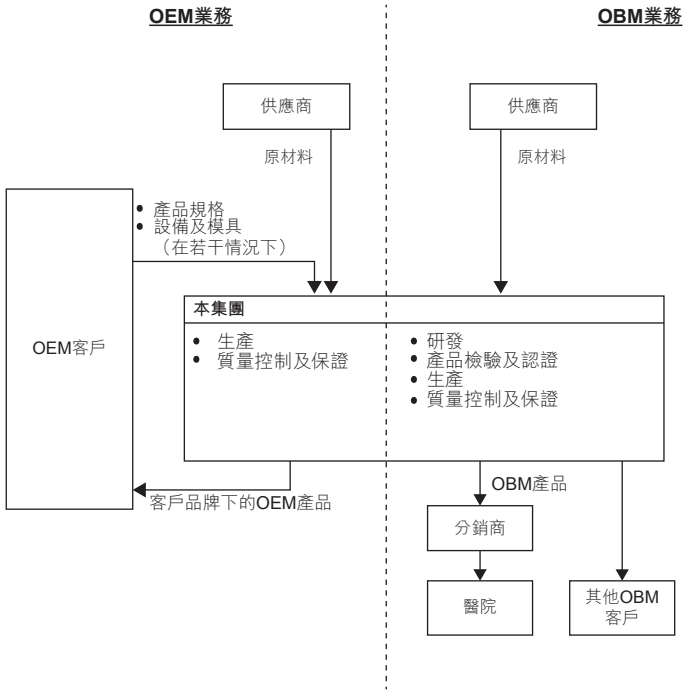

更多詳情請參閱第118頁至119頁。

供應商及客戶

我們於2015年向主要位於美國及歐洲的70多名海外OEM客戶銷售醫療器械。我們向中國及海外分銷商銷售大部分OBM產品，彼等再將產品主要售給醫院。我們亦將部分OBM產品直接出售予(i)醫療設備製造商（通常用作其設備的配件及部件），(ii)醫療設備零售商；及(iii)醫療中心，但我們向該等客戶的銷售額較少。於2015年12月31日，我們向歐洲、美國及中國逾270家獲批准供應商採購原材料。更多詳情請參閱第138頁至144頁及第155頁至157頁。

於被制裁國家的業務

我們向俄羅斯、埃及及伊朗（「**受影響國家**」，各自為受若干國際制裁的國家）的客戶銷售產生少量營業額。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向受影響國家的客戶銷售產生的營業額佔同期營業額的0.2%以下。除受影響國家外，我們並無向被制裁國家的客戶出售產品。經我們有關國際制裁法的法律顧問史密夫•斐爾律師事務所告知，根據彼等進行的以下程序，我們向受影響國家的客戶進行的銷售令我們、我們的股東、聯交所、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上市委員會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根據國際制裁法被處罰或採取其他措施的風險極低。就我們向受影響國家的客戶進行的銷售而言，我們並不知悉違反任何制裁且亦無接獲將受到任何制裁的通知，且概無合約方為被制裁人士。更多詳情請參閱第166頁至168頁。

優勢

我們認為我們具有以下競爭優勢：

- 豐富的醫療器械生產經驗，同時重視嚴謹的質量保證及成本效益；
- 由領先的保健及醫療器械公司組成的強大國際OEM客戶基礎；
- 就於中國及海外取得醫療器械認證及登記方面的往績卓著；
- 於開發及生產呼吸器械方面的專業知識及於中國呼吸與麻醉一次性產品生產行業佔據領先地位；
- 以覆蓋國內及海外的分銷網絡的成熟「英仕醫療」品牌擴充OBM業務；及
- 經驗豐富及矢志奉獻的管理層，具備驕人的往績記錄。

更多詳情請參閱第108頁至第112頁。

業務策略

我們擬推行以下策略：

1. 通過提升OEM能力及服務發展OEM業務；
2. 通過增加產品供應及擴大分銷商網絡擴充OBM業務；

   2.1 改進現有OBM產品及開發滿足患者需求的新產品；

   2.2 加強產品開發能力；

   2.3 擴大及加強分銷及銷售網絡；

   2.4 增加OBM業務的銷售及營銷活動；及
3. 擴充及升級生產設施以提高效率及產能。

更多詳情請參閱第112頁至第118頁。

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發售價為1.125港元(即發售價範圍中位數)，經扣除包銷佣金及與全球發售有關的其他估計開支後(倘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我們估計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111.1百萬港元。我們擬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以下用途：

(i) 約50.0%或55.5百萬港元用於2016年至2018年擴充及升級生產設施；

(ii) 約27.0%或30.0百萬港元用於2016年至2018年開發新產品及在研產品；

(iii) 約18.0%或20.0百萬港元用於2016年至2018年銷售及營銷；及

(iv) 約5.0%或5.6百萬港元用作一般公司用途及營運資金。

更多詳情請參閱第236頁至237頁。

概略財務資料及營運數據

主要收益表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324,492	388,977	448,169
銷售成本	(236,293)	(273,913)	(308,368)
毛利	88,199	115,064	139,801
其他收入	1,809	2,435	1,641
分銷成本	(11,480)	(14,787)	(14,395)
行政開支	(42,973)	(48,596)	(57,829)
財務成本 — 銀行貸款利息	(80)	(40)	(5)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	(118)	(41)
除稅前溢利	35,475	53,958	69,172
所得稅(開支)／抵免	(8,465)	(11,562)	2,484
年內溢利	27,010	42,396	71,656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3,413	35,759	58,153
非控股權益	3,597	6,637	13,503
	27,010	42,396	71,656

下表載列扣除2015年香港利得稅超額撥備及上市相關開支的影響後我們的未經審核經調整純利*(附註1)*。

	截至2015財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71,656
減：香港利得稅超額撥備(附註2)	(11,876)
加：上市相關開支(附註3)	4,634
年內經調整溢利	64,414
以下各方應佔經調整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52,594
非控股權益	11,820
	64,414

附註：

(1) 經調整純利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一項財務衡量指標，呈列於此乃為提供用於評估及比較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業績的資料。

(2) 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應佔香港利得稅超額撥備分別為10.2百萬港元及1.7百萬港元。

(3) 上市相關開支僅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主要資產負債表資料

	於12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789	49,978	44,876
商譽	—	—	9,591
其他無形資產	—	—	13,657
於聯營公司投資	—	13,443	13,269
流動資產			
存貨	39,926	66,518	65,422
貿易應收款項	76,890	89,226	87,18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342	15,358	16,662
銀行及現金結餘	68,754	61,862	69,303
非流動負債			
借款	—	—	3,725
遞延稅項負債	—	—	2,25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4,382	32,202	24,75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182	26,262	30,777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6,245	19,202	—
借款	1,800	600	992
即期稅項負債	39,194	49,421	40,383
資產淨值	**146,898**	**168,698**	**217,087**

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於12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股本回報率*(附註1)*	19.5%	25.8%	34.3%
總資產回報率*(附註2)*	9.7%	12.1%	18.2%
流動比率*(附註3)*	2.14	1.82	2.46
淨負債對權益比率*(附註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資產負債率*(附註5)*	0.01	0.00	0.03

附註：
上述附註請閱參第232頁。

主要經營指標

下表載列我們按產品類別劃分的營業額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OEM業務營業額						
— 呼吸產品	90,114	31.8	109,142	32.0	120,188	30.7
— 一次性造影產品	116,383	41.1	153,181	44.9	155,675	39.8
— 骨科支護具康復器具	55,667	19.6	60,796	17.8	72,070	18.4
— 其他*(附註)*	21,224	7.5	18,152	5.3	43,129	11.1
總計	**283,388**	**100.0**	**341,271**	**100.0**	**391,062**	**100.0**

附註： 其他包括輸液調節器、模具、手術工具、器材及塑料一次性產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OBM業務營業額						
—呼吸產品	41,104	100.0	47,275	99.1	55,053	96.4
—骨科支護具康復器具	—	0.0	431	0.9	2,054	3.6
總計	**41,104**	**100.0**	**47,706**	**100.0**	**57,107**	**100.0**

毛利及毛利率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分別錄得毛利88.2百萬港元、115.1百萬港元及139.8百萬港元，毛利率分別為27.2%、29.6%及31.2%。下表載列我們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OEM業務	72,505	25.6	94,001	27.5	114,567	29.3
OBM業務	15,694	38.2	21,063	44.2	25,234	44.2
總計	**88,199**	**27.2**	**115,064**	**29.6**	**139,801**	**31.2**

下表載列我們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OEM業務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呼吸產品	29,666	32.9	33,099	30.3	36,615	30.5
一次性造影產品	28,605	24.6	42,566	27.8	44,191	28.4
骨科支護具康復器具	9,345	16.8	11,722	19.3	18,191	25.2
其他*(附註)*	4,889	23.0	6,614	36.4	15,570	36.1
總計	**72,505**	**25.6**	**94,001**	**27.5**	**114,567**	**29.3**

附註： 其他包括輸液調節器、模具、手術工具、儀器及塑料一次性產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OBM業務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呼吸產品	15,694	38.2	20,993	44.4	24,660	44.8
骨科支護具康復器具	—	不適用	70	16.2	574	27.9
總計	**15,694**	**38.2**	**21,063**	**44.2**	**25,234**	**44.2**

產能及利用率

下表載列於我們的主要生產線的理論最大產能、實際產量及利用率。

產品	2013年 理論產能(附註1)	2013年 實際產量	2013年 利用率(附註2)	2014年 理論產能(附註1)	2014年 實際產量	2014年 利用率(附註2)	2015年 理論產能(附註1)	2015年 實際產量	2015年 利用率(附註2)
	(千單位)	(千單位)	(%)	(千單位)	(千單位)	(%)	(千單位)	(千單位)	(%)
呼吸產品									
呼吸迴路(*附註3*)	3,360	2,751	82%	4,480	2,719	61%	4,480	3,319	74%
過濾器	12,720	8,413	66%	12,720	10,072	79%	12,720	9,926	78%
總計／合計	16,080	11,164	69%	17,200	12,792	74%	17,200	13,245	77%
一次性造影產品									
LPCT(*附註4*)	40,000	23,186	58%	40,000	28,388	71%	40,000	34,792	87%
注射器(*附註5*)	1,800	752	42%	1,800	1,007	56%	1,800	687	38%
總計／合計	41,800	23,938	57%	41,800	29,395	70%	41,800	35,479	85%

*附註：*上表附註請參閱第146頁。

於2013年至2015年，我們的呼吸產品及一次性造影用品生產線的整體利用率穩步增長。就我們的呼吸迴路而言，由於2014年新增一條生產線，導致理論產能增加，生產線的利用率由2013年的82%下降至2014年的61%，而2013年及2014年的實際產量仍維持穩定。由於呼吸迴路的實際產量由2014年的約2.7百萬條增加至2015年的約3.3百萬條，於2015年，生產線的利用率提高至74%。注射器生產線的利用率由2013年的42%提高至2014年的56%，並減少至2015年的38%，利用率的變動與產量變動相符，原因是我們的客戶於2014年增加對於2015年推出之新型注射器的訂單。就我們的過濾器及LPCT產品而言，於2013年至2015年，該等產品各自之生產線利用率均呈整體增長趨勢，原因為實際產量因來自客戶的訂單增加而增加。

銷量及售價

下表載列我們主要產品的銷量及售價範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銷量	平均售價	售價範圍	銷量	平均售價	售價範圍	銷量	平均售價	售價範圍
	(千單位)	(港元)	(港元)	(千單位)	(港元)	(港元)	(千單位)	(港元)	(港元)
呼吸產品									
呼吸迴路(*附註*)	2,722	26	3至438	2,697	28	3至438	3,324	28	3至620
過濾器	8,411	3	1至33	10,068	4	1至33	9,921	4	1至33
一次性造影產品									
LPCT	21,347	5	1至94	28,858	5	1至94	34,800	4	1至94
注射器	752	12	3至22	905	12	3至22	687	14	3至22
骨科支護具康復器具									
支架	327	136	34至300	322	144	34至315	357	150	34至450

*附註：*我們的呼吸迴路主要包括一次性迴路，亦包含若干可重複使用迴路，其售價遠高於一次性迴路之售價。

近期發展

根據我們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我們於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繼續錄得穩定收益及毛利。董事確認，自2015年12月31日起至本招股章程日期，除(i)於2016年4月30日銀行借貸因新稅項貸款8.0百萬港元增加；(ii)於2016年2月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及(iii)2016年3月宣派及於2016年4月派付股息21.0百萬港元外，我們的財務狀況概無發生重大變動。據董事所知，自2015年12月31日起，香港、美國及中國整體經濟或市況概無發生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或財務狀況有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動。我們預期下文「上市開支」一段所披露的上市相關開支將對我們截至2016年的業績造成重大影響。我們亦預期將於2016年因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產生以股份支付酬金的開支。總而言之，我們預期上市相關開支、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相關開支及下文所披露有關滅菌程序的近期事件產生之額外成本將對我們於2016年之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於2015年因過往年度的香港利得稅超額撥備11.9百萬港元抵銷即期稅項撥備9.4百萬港元所後錄得所得稅抵免2.5百萬港元。由於上述稅項超額撥備屬一次性，我們預期於2016年錄得所得稅開支，而2015年則錄得所得稅抵免。

有關若干產品滅菌程序的近期事件

我們生產的若干醫療器械於交付予客戶前須通過滅菌程序。該等程序通常經我們的客戶驗證。滅菌程序可能不時經調整及升級，但任何修改可能須經客戶預先批准。目前，我們正在對一名主要客戶的兩條產品線的定制滅菌程序進行重新驗證。於2016年2月，我們在客戶事先批准的情況下對滅菌程序進行修改，於預處理過程中使用更高的溫度，以提高滅菌程序的效率。於修改有關程序後不久，我們於2016年3月發現若干產品樣品未能通過所有滅菌控制測試。我們已(i)立即通知該客戶；(ii)就其產品重新採取原先的滅菌程序；及(iii)聘用美國的獨立第三方滅菌顧問及要求有關滅菌設備供應商進行調查及解決問題，及其確定滅菌設備運行正常且得到妥善維護。儘管我們已重新採用原先的滅菌程序，該客戶要求使用其滅菌過程挑戰裝置(「**PCD**」，通常用於檢測滅菌程序的有效性的測試器)再次驗證該程序。

相關產品綫的滅菌程序再驗證工作自2016年3月起開始，且原先預期於短期內完成。然而，如我們的滅菌顧問所告知，其發現完成重新驗證將需要較長時間，原因為PCDs的驗證結果可能因更換PCD的包裝材料而變化。我們已聘用滅菌顧問協助進行重新驗證程序，及我們預期重新驗證將於2016年7月完成。於我們發現上述滅菌問題後及我們仍在進行重新驗證程序，作為臨時措施(已經該客戶同意)，於相關產品付運至該客戶前，我們將相關產品空運至美國的滅菌服務供應商，以為我們進行滅菌。我們亦已調整滅菌程序，適當增加保守性，作為滅菌顧問建議之預防措施。我們已因有關事件產生額外運輸及滅菌成本，及鑒於PCDs包裝材料的改變，導致重新驗證程序延遲，我們現時正就分攤額外成本與該客戶進行討論，但目前並未得出結論。我們目前估計，假設有關額外成本將由我們獨自承擔

及重新驗證程序將於2016年7月完成，我們產生的額外成本將為約4.6百萬港元，包括額外空運及運輸成本3.3百萬港元及滅菌成本1.3百萬港元。為降低日後滅菌設備發生故障的風險，我們亦正對上海的另一家後備滅菌服務供應商進行資格核查。資格核查程序預期將於2016年8月完成。

我們的董事確認並無與上述事件相關之任何重大產品退貨情況及認為該事件不會對我們與相關客戶的長期關係及未來業務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的董事進一步確認該事件並未對我們的其他客戶造成影響。

上市開支

上市相關總開支(按本招股章程所示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計算)估計約為32.5百萬港元。於2015年，我們就全球發售確認上市相關開支約4.6百萬港元。截至全球發售完成，我們預期會進一步產生上市相關開支約27.9百萬港元，其中我們預期約13.6百萬港元將確認為開支，我們預期該等開支將對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且餘下估計上市相關開支於權益扣除。

股東資料

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i)由蔡先生及廖女士全資擁有的VRI將於已發行股份中擁有59.87%的權益，因此，VRI、蔡先生及廖女士將各自為我們的控股股東；及(ii)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IGF、CPE及UG將於已發行股份中分別擁有9.60%、3.20%及3.20%權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控股股東於與我們的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董事認為我們有能力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經營業務。有關詳情，請參閱第102至105頁、第171至175頁及第200至201頁。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我們已有條件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悉數行使所有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影響載於本招股章程第IV-22至IV-34頁。假設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涉及19,684,000股股份的所有購股權已於2015年1月1日悉數行使，則對於2015年股東應佔備考基準的每股盈利的攤薄影響將為約0.61%。

全球發售的統計數字

	於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審核合併有形資產淨值	估計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附註1)	*(附註2)*		*(附註3)*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港元
按最低發售價				
1.00港元計算	146,110	100,316	246,426	0.39
按最高發售價				
1.25港元計算	146,110	131,099	277,209	0.43

*附註：*上表附註請參閱第II-1頁。

股息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分別宣派股息約19.5百萬港元、20.0百萬港元及24.6百萬港元。於2016年3月8日，我們就2015年宣派股息21.0百萬港元，有關款項已於2016年4月悉數支付。自2016年3月8日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宣派任何股息。我們目前計劃就各財政年度派付不少於股東應佔2017年及後續年度的綜合溢利30%的股息總額，惟受下列因素及考慮因素所限。宣派、派付及未來任何股息(包括股息金額)將視乎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現金水平、與之相關的法律及監管限制、未來前景以及董事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而定。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宣派或分派上文所載政策的任何股息金額，或甚至根本不能宣派或分派。我們過往的股息分派記錄不可用作釐定我們未來或會宣派或派付的股息水平的參照或基準。股息僅可根據相關法律的許可，以可分派溢利派付。若溢利分派作股息，則該部分溢利將不可用於再投資於我們的經營。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第234頁。

風險因素

投資發售股份涉及風險。我們認為下列為部分主要風險，閣下應仔細通讀於第27頁開始的「風險因素」整節。

- 我們的OEM業務在很大程度上倚賴客戶業務表現及我們與彼等的關係，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吸納新客戶。

- 我們的客戶集中令我們面臨影響我們主要客戶表現的風險及因素，而我們的營業額可能下跌。我們與主要客戶(尤其是「Bayer集團」)的關係終止將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向分銷商銷售大部分OBM產品。未能與分銷商維持關係可能對我們的OBM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對分銷商的營運控制權有限。分銷商所採取的行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及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須承受產品責任風險而受保範圍有限。任何產品責任索賠或安全相關的監管行動，可能令我們須支付巨額賠償金、損害我們的聲譽，進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倘產品設施、生產程序或產品未能符合規定質量標準，其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及盈利能力。於2013年9月，我們接獲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的警告信，指出我們的若干器械的製造、包裝、存儲及安裝器械所使用的方法或使用的設施或控制不符合美國聯邦法規現時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的要求。導致大規模產品退回或召回的產品缺陷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